

**教育部高中課程美術學科中心**  
**108 年度中區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攝影棚拍實務與運用工作坊**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教署 108 年 3 月 27 日臺教國署高字第 1080027219 號函。
- 二、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07 年 9 月 11 日第 4 次研究暨種子教師擴大會議決議。
- 三、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 107 年 11 月 2 日第 2 次專家學者諮詢會議決議。

**貳、目的**

- 一、符合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領域素養導向之精神，規劃辦理美術科教師研習活動與發展美術科素養導向課程設計，俾使教師充分瞭解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美術科課綱之內涵與內容。
- 二、提供美術科研究教師暨種子教師素養導向課程設計、教材編選、教學實施與教學評量等相關示例，協助現職教師瞭解與實踐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精神融入美術科教學活動之內涵。
- 三、透過規劃辦理臺灣北一、北二、中、南、東五區之教師增能研習活動，俾使各區在職教師得以就近參與，並促進各分區教師專業學習社群，開發在地化教學素材。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承辦單位：美術學科中心（承辦學校－臺北市立大同高級中學）
- 三、協辦單位：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肆、參加對象**

- 一、全國各縣市高中職美術科教師(含綜合高中學術學程、技術型高中/職美術科教師)。  
※ 若報名人數踴躍，以中區(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公私立高中美術教師為優先錄取參加。
- 二、因本研習包含十二年國教藝術領域課綱內容導讀與素養導向課程設計，為新課綱實施之重要內容，請中區高中職學校薦派美術科召集人參加研習。如召集人不克出席，可參加其他分區場次研習或指派一位美術科教師出席，敬請貴校准允相關人員公(差)假課務排代。

三、各區域包含縣市分區表及預計辦理日期：

北一區 (已辦理完畢)	北二區(9/24)	中區(10/8)	南區(10/29)	東區 (已辦理完畢)
----------------	-----------	----------	-----------	---------------

基隆市、臺北市、新北市、金門縣、連江縣	桃園市、新竹縣市、苗栗縣	<b>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雲林縣</b>	嘉義縣市、臺南市、高雄市、屏東縣、澎湖縣	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
---------------------	--------------	------------------------	----------------------	-------------

備註-因應各區在地文化，各分區研習課程內容皆有不同安排。

## 伍、中區研習內容

一、研習日期：108年10月8日(二)

二、研習地點：Space A Studio攝影棚、臺中市立文華高中(美術教室一)

三、接駁時間/地點：上午8:30，臺中高鐵站6號出口接駁

(如搭乘臺鐵，請搭乘至臺鐵新烏日站，步行至臺中高鐵站6號出口接駁)。

四、報到時間/地點：9:00，Space A Studio攝影棚(台中市南屯區龍德路一段28號)

五、研習課程表：

日期	課程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負責人員
10/8 (二)	09:00-09:20	報到	美術學科中心
	09:20-09:30	始業式	教育部高中美術學科中心主任/ 莊智鈞校長
	09:30-10:30	時尚攝影理論	主講：EIBON photography/紀騰皓攝影師 協同教學：EIBON photography/ 賴炫佑助理攝影師
	10:30-11:30	棚內拍攝與燈光操作教學	
	11:30-12:00	運用教室替代物件 打造專業攝影棚	
	12:00-13:30	講師與學員交流及用膳 (轉換研習場地至 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美術學科中心
	13:30-17:30	照片後製處理理論與實務	主講：EIBON photography/紀騰皓攝影師 協同教學：EIBON photography/ 賴炫佑助理攝影師
	17:30~	賦歸	美術學科中心

## 陸、報名方式

一、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inservice.edu.tw/> 報名

(一)上排選單點選【研習搜尋】，開課單位點選【學科中心】，進入後點選【美術】，即可找到美術學科中心所辦理之研習。

(二)上排選單點選【研習搜尋】，右邊選單進入【研習進階搜尋】，於【研習名稱/代碼】後，輸入中區研習代碼【**到時候由美術學科中心填入**】，按下方查詢即可找到研習報名頁面。

二、中區研習報名截止日:108年10月2日(三)，請務必提早報名。

三、報名人數：30人為限，因場地容納人數有限，額滿恕不再提供報名。

四、研習時數：研習全程參與核發研習時數6小時，請與會老師務必完成簽到簽退流程，俾利核發研習時數。

### 柒、注意事項：

一、請欲參與研習之師長，請於報名截止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因研習場地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報名，報名額滿後將不再提供報名。

二、本次研習提供午餐，請教師自備茶杯、環保筷，不提供紙杯。

三、已報名研習之教師，請務必準時參加，如當天無法出席或晚到者，請提前告知主辦單位，未能於研習當日上午9:20前完成報到手續者，恕不提供中午便當。

四、參加人員請以公差假登記，差旅費及相關課務費用，由現職服務學校支付；本場次中區域之美術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及學科中心研究教師之差旅費由美術學科中心支應。

五、參加研習教師因應研習需求建議自備相機/手機、筆記型電腦(內建軟體需安裝photoshop軟體)。

六、由於當日臺中文華高中之美術教室一研習場地需脫鞋進入，提醒各位教師盡量穿著易穿脫的鞋子。

七、參加研習教師請自行訂購車票、機票與選擇住宿場所。

八、本次研習安排接駁車，於當日上午8:30於臺中高鐵站6號出口接駁，前往Space A Studio攝影棚；並於下午17:30課程結束後，自臺中市立文華高中接駁至臺中火車站、臺中高鐵站。請欲搭乘之教師留意接駁時間。

九、本次研習由於研習地點臺中市立文華高中進行排水工程，故校內無法提供停車車位，請參閱附近停車場，或搭乘公共交通工具，另無支應停車相關費用。

一〇、請參與研習之師長於研習報名時，留下常用E-mail信箱，以利行前通知之發送。

一一、如遇颱風，原則上依縣市分區表，該分區研習中其一縣市停班停課，則取消研習另擇期辦理，確定訊息請留意美術學科中心Facebook粉絲專頁。網址：<https://goo.gl/4T9x1Y>

一二、承辦單位保留修改、變更研習內容細節之權利，且不另行通知。

### 捌、交通方式：

一、場地一：Space A Studio 攝影棚

地址：臺中市南屯區龍德路一段28號



## 二、場地二：臺中市立文華高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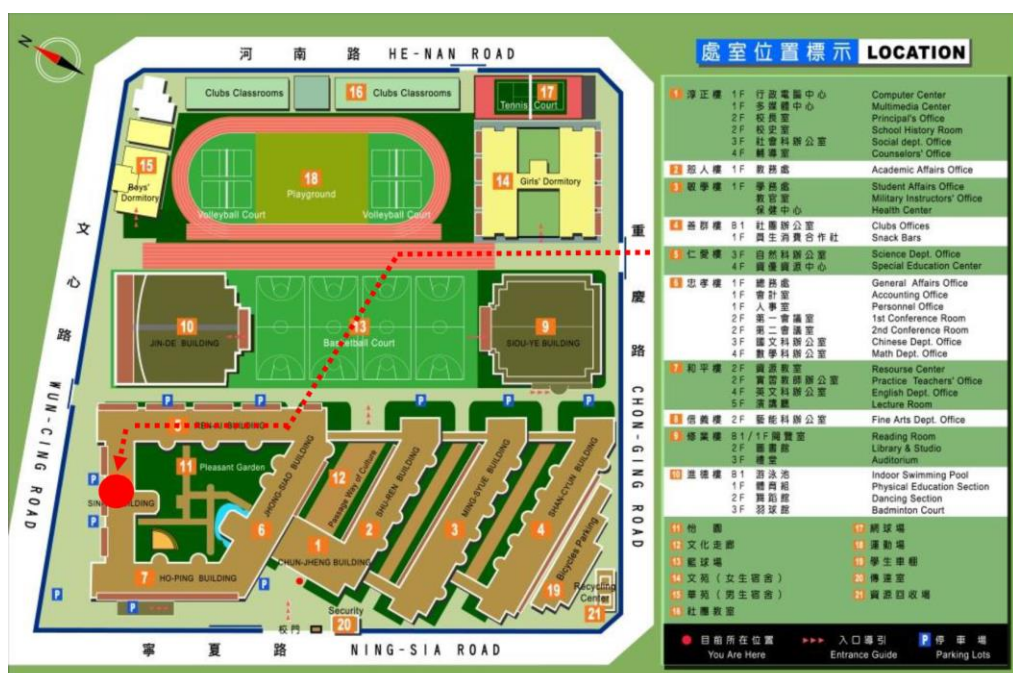
地址：臺中市西屯區寧夏路 240 號

交通工具	交通方式
高鐵	高鐵台中站：轉搭台中客運 33 路至文華高中站
公車	<p><a href="#">統聯客運 23 路</a>：中清同榮路口-市立大里高中</p> <p><a href="#">台中客運 29 路</a>：嶺東科技大學-仁友東站【經台中火車站、一中街】</p> <p><a href="#">台中客運 33 路</a>：僑光科技大學-高鐵台中站【經台中火車站】</p> <p><a href="#">統聯客運 53 路</a>：太原火車站-省議會</p> <p><a href="#">巨業客運 68 路</a>：鹿寮國中-東海別墅-太原火車站-中臺科技大學</p> <p><a href="#">台中客運 72 路</a>：嶺東科技大學-慈濟醫院</p> <p><a href="#">統聯客運 85 路</a>：高鐵台中站-國軍臺中總醫院</p> <p><a href="#">捷順交通 199 路</a>：龍井竹坑口-文修停車場【經市政府、逢甲大學】</p> <p>以上搭乘公車請至【文華高中】站下車</p>
自行開車	<p>國道 1 號 北上：台中交流道(178k)→台灣大道(往台中市區)→文心路左轉→寧夏路右轉→本校(寧夏路 240 號)</p> <p>國道 1 號 南下：台中交流道(178k)→台灣大道(往台中市區)→文心路左轉→寧夏路右轉→本校(寧夏路 240 號)</p> <p>國道 3 號 北上：快官系統交流道(202k)→台 74 線中彰快速道路→「10 西屯二出口」匝道下→右轉接青海路→文心路左轉→寧夏路右轉→本校(寧夏路 240 號)</p> <p>國道 3 號 南下：龍井交流道(182k)往台中方向→向上路六段→中興路左轉→<a href="#">台灣大道五段</a>右轉→<a href="#">惠中路</a>左轉→青海路右轉→文心路左轉→至寧夏路右轉→本校(寧夏路 240 號)</p>

建議確定出席之老師們，參考以下臺中市立文華高中學校周邊停車場及美術教室一研習場地圖示。



圖一：文華高中周邊停車場位置圖



### 信義樓三樓美術教室一

圖二：臺中市立文華高中美術教室一位置圖